



证券代码：831147

证券简称：合建重科

公告编号：2016-054

主办券商：平安证券

浙江合建重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事项继续停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浙江合建重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合建重科”）于2016年4月28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披露了《重大资产重组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11号），合建重科股票自2016年4月29日起暂停转让，于2016年5月27日和2016年6月17日披露了《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分别为：2016-014号、2016-015号），于2016年7月13日披露了《重大事项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16-017），于2016年7月27日披露了《重大事项进展暨延期恢复转让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18），于2016年8月3日、8月10日、8月17日、8月24日、8月31日、9月7日、9月14日、9月23日、9月30日、10月14日、10月21日、10月28日披露了《重大事项继续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19、2016-020、2016-021、2016-022、2016-031、2016-040、2016-044、2016-047、2016-048、2016-049、2016-050、2016-052）。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收购方武汉卡特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卡特股份”）与公司的55名股东就本次收购已达成交易共识，交易方案已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披露了《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浙江合建重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收购报告书》及《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浙江合建重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收购报告书之财务顾问报告》及相关法律意见书、补充法律意见书等（公告编号：2016-032至2016-036、2016-042、2016-043）。现收购方卡特股份已收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关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无异议函，公司将于2016年11月12日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相关事项。

鉴于本次重大事项相关准备工作尚未全部完成，为维护投资者利益，公司股票将继续停牌。在公司股票继续暂停转让期间，公司将尽快完成相关准备工作，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因相关工作正在进行中，有关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由此可能产生的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合建重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年11月4日